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503

单位名称：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城市管理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城市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全县城市管理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拟定全县城市管理方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城市管理方面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二）指导全县城市管理工作，拟定城市管理的规范、标准、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指导城市市容市貌、生活垃圾处置、园林绿化专业规划的编制的实施；指导城市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生活垃圾清理和处理、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导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县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

（三）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负责城市环卫设施建设和维护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筑垃圾的处置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消毒杀虫灭鼠工作；负责道路扬尘整治；负责城区河道管理。

（四）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参与制定城市绿化规划；指导城市公园和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指导城市园林水域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县城园林设施建设和维护的管理工作；指导县城风景林地的管护工作。负责园林县城（建制镇、镇区）和生态园林县城创建工作；承担城镇古树名木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五）指导城市公用设施运行管理。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运行；知道全县排水防涝、道路桥梁、照明设施运行管理工作；指导县城和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和管网配套建设及运行管理；指导县城集中供热等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热力行业完善落实安全管理制度；负责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指导建制镇生活垃圾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

（六）负责城市容貌秩序管理。负责城市容貌、户外广告设置、门头牌匾及城市街道家具管理和露天烧烤整治工作。

（七）负责城市车辆停放管理。负责公共自行车建设管理、便道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放管理、便道机动车停车场及临时泊位设置管理工作。

（八）负责城区防汛应急管理；负责道路清融雪、公园和广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负责城市道路桥梁、照明、园林绿化的应急保障和供热、污水处理的应急指导。

（九）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加强综合执法工作的部署要求，继续深入推动城市管理跨部门综合执法，推进城市管理领域行政处罚权相对集中。按照集中的范围，集中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市政、绿化、供热用热、排水与污水处理、公安交通、环境保护、市场监督管理、水务等城市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及有关行政强制措施。

(十)负责城管综合行政执法监督。指导全县城市执法工作；开展城市执法行为监督与考核；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协调工作；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的投诉受理、应诉和行政复议工作；组织查处城市管理领域重大案件、跨区域案件以及依法应由县城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

(十一)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园林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基金定额或定向补助
3	平乡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乡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57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912.1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8.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005.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590.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2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484.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484.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8484.73	总计	62	58484.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484.73	58484.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201	人大事务	10.00	1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67	268.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10	8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9.26	79.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4	8.84					
20809	退役安置	180.56	180.5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0.56	18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1	4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1	44.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51	44.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5.54	8005.54					
21103	污染防治	7753.95	7753.95					
2110301	大气	6756.33	6756.33					
2110302	水体	927.86	927.8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7.00	47.00					
2110307	土壤	22.76	22.7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59	251.5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59	251.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90.53	7590.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60.53	2560.53					
2120101	行政运行	907.08	907.08					
2120104	城管执法	1118.00	1118.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35.45	535.4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8.31	458.3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8.31	458.3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9.50	1159.5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9.50	1159.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12.19	2412.19					
2120803	城乡建设支出	289.00	289.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3.53	413.5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9.66	1709.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0	3.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0	3.8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80	3.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68	61.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68	61.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8	61.68					
229	其他支出	42500.00	42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00.00	42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00.00	42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乡县城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484.73	1111.38	57373.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201	人大事务	10.00	1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67	88.10	18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10	8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9.26	79.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4	8.84				
20809	退役安置	180.56		180.5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0.56		18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1	4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1	44.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51	44.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5.54		8005.54			
21103	污染防治	7753.95		7753.95			
2110301	大气	6756.33		6756.33			
2110302	水体	927.86		927.8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7.00		47.00			
2110307	土壤	22.76		22.7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59		251.5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59		251.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90.53	907.08	6683.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60.53	907.08	1653.45			
2120101	行政运行	907.08	907.08				
2120104	城管执法	1118.00		1118.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35.45		535.4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8.31		458.3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8.31		458.3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9.50		1159.5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9.50		1159.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12.19		2412.19			
2120803	城乡建设支出	289.00		289.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3.53		413.5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9.66		1709.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0		3.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0		3.8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80		3.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68	61.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68	61.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8	61.68				
229	其他支出	42500.00		42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00.00		42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00.00		42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572.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0	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912.1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	268.67	268.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51	44.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005.54	8005.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590.53	4178.34	3412.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80	3.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68	61.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2500.00		42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484.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484.73	12572.54	45912.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484.73	总计	64	58484.73	12572.54	45912.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572.54	1111.38	11461.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201	人大事务	10.00	1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67	88.10	18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10	88.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9.26	79.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4	8.84	
20809	退役安置	180.56		180.5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0.56		18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51	4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1	44.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51	44.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5.54		8005.54
21103	污染防治	7753.95		7753.95
2110301	大气	6756.33		6756.33
2110302	水体	927.86		927.8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47.00		47.00
2110307	土壤	22.76		22.7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59		251.5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1.59		251.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78.34	907.08	3271.2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60.53	907.08	1653.45
2120101	行政运行	907.08	907.08	
2120104	城管执法	1118.00		1118.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35.45		535.4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8.31		458.3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58.31		458.3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9.50		1159.5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59.50		1159.50
213	农林水支出	3.80		3.8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0		3.8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80		3.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68	61.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68	61.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68	6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2.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9.54	30201	办公费	4.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3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3.00	30205	水费	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0.32	30206	电费	2.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84	30207	邮电费	1.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3	30208	取暖费	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0	30211	差旅费	0.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9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6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			
人员经费合计		1082.13	公用经费合计					2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 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 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912.19	45912.19		45912.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12.19	3412.19		3412.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12.19	2412.19		2412.1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89.00	289.00		289.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3.53	413.53		413.5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09.66	1709.66		1709.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0	1000.00		1000.00	
229	其他支出		42500.00	42500.00		42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00.00	42500.00		42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2500.00	42500.00		42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相比上年无增加支出，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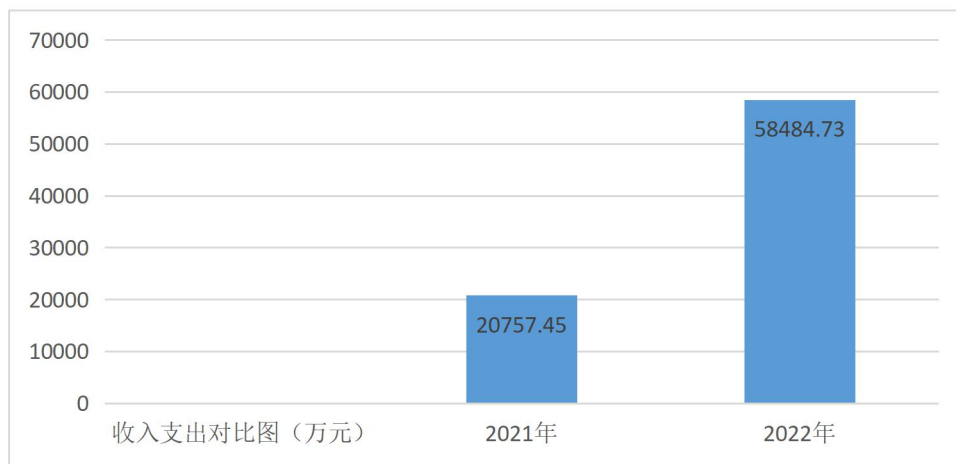
注：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相比上年无增加支出，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8484.7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 20757.45 万元相比，收支各增加 37727.28 万元，增长 181.7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资金的增加。



图：收支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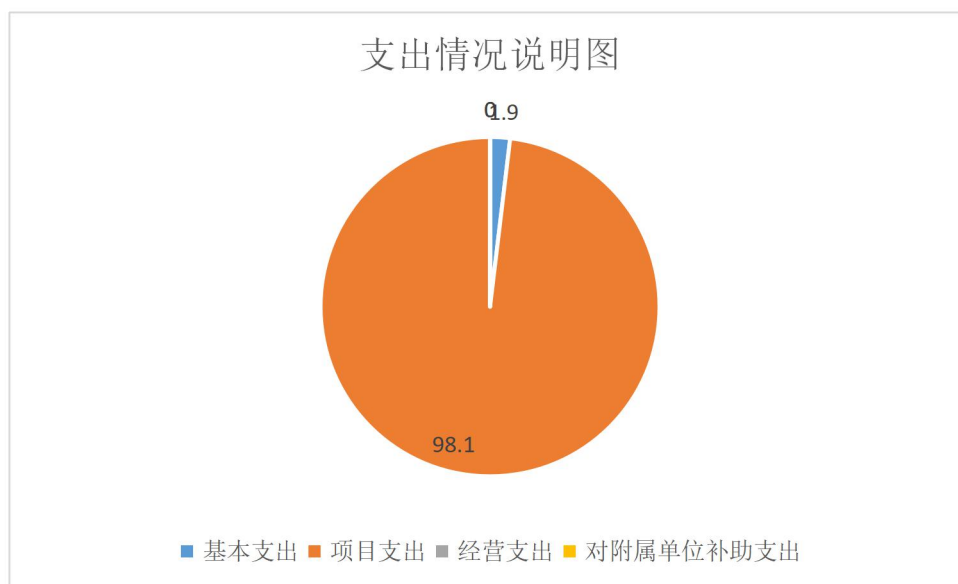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58484.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484.73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58484.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1.38万元，占1.90%；项目支出57373.35万元，占98.1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占0.00%。



图：支出构成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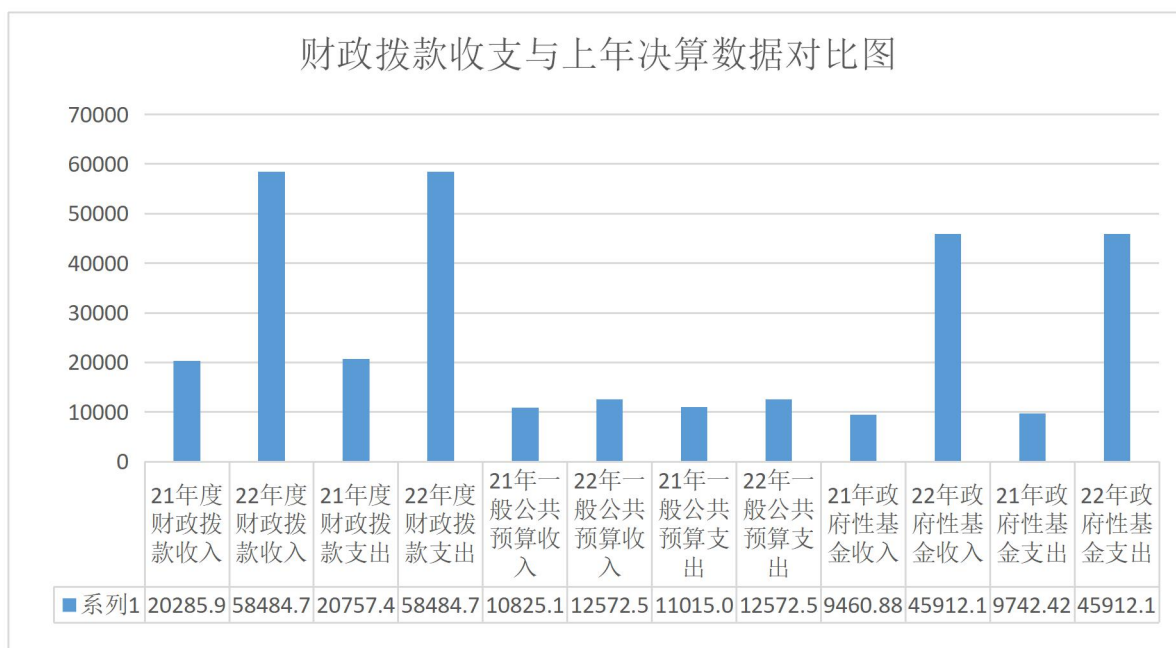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8484.73 万元，比 2021 年度 20285.98 万元增加 38198.75 万元，增长 188.30%，主要是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58484.73 万元，比 2021 年度支出 20757.45 万元增加 37727.28 万元，增长 181.75%，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资金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572.54 万元，比上年 10825.10 万元增加 1747.44 万元，增长 16.14%，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12572.54 万元，比上年 11015.03 万元增加 1557.41 万元，增长 14.14%，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资金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912.19 万元，比上年 9460.88 万元增加 36451.31 万元，增长 385.2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45912.19 万元，比上年 9742.42 万元增加 36169.77 万元，增长 371.26%，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图：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决算数据对比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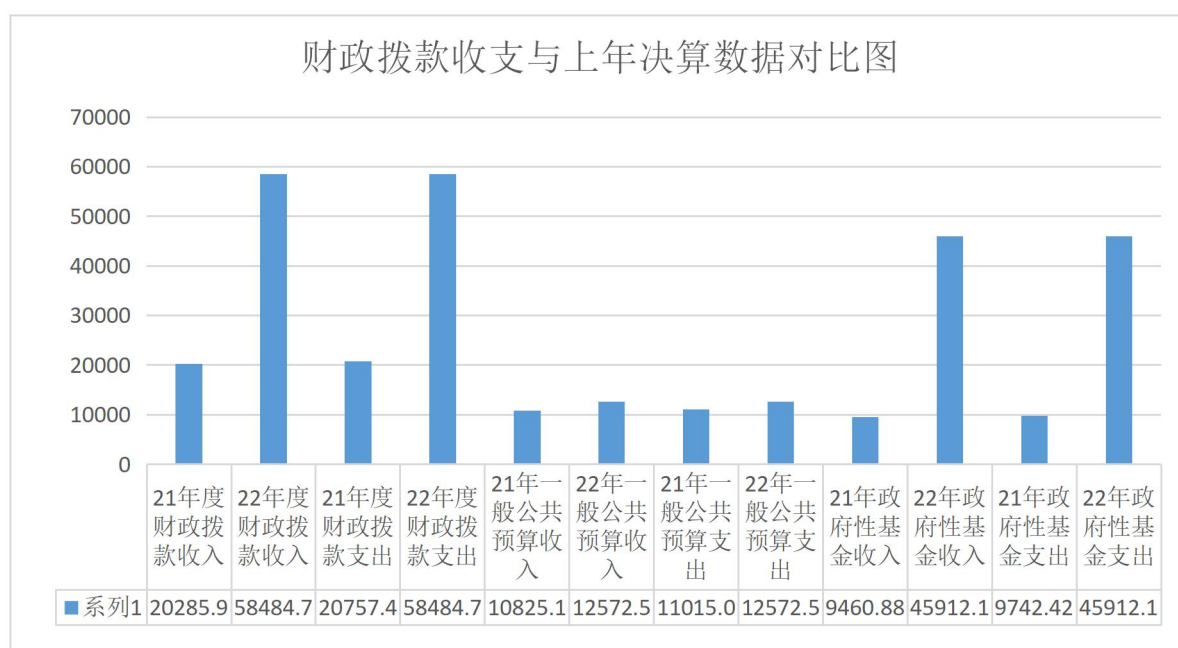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848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30256.09 万元的 193.30%，比年初预算增加 28228.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增加；本年支出 5848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30256.09 万元的 193.30%，比年初预算增加 28228.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57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818.09 万元的 142.58%，比年初预算增加 3754.45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增加；支出 1257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818.09 万元的 142.58%，比年初预算增加 3754.45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91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1438.00 万元的 214.62%，比年初预算增加 24474.19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增加；支出 45912.19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14.62%，比年初预算增加 24474.19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城市建设重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的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图：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预算数据对比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484.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00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工资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8.67 万元，占 0.46%，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44.51 万元，占 0.07%，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8005.54 万元，占 13.69%，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类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7590.53 万

元，占 12.98%，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保、日常经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类等支出；农林水支出 3.8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61.68 万元，占 0.11%，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其他支出 42500.00 万元，占 72.67%，主要用于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项目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1.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82.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 29.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团组”支出、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 0 辆，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团组”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工作全面贯彻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的相关要求，从严控制接待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25 万元，比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36 万元增加 2.89 万元，增长 10.9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机关人员增加机关经费支出相比增长。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00.3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00.3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6 个，共涉及资金 12572.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2 年度城西供热站提升改造及供热管网敷设项目、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等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50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2.57%。

组织对“城西供热站提升改造及供热管网敷设项目”等 66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72.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5912.19 万元。其中，对“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城西供热站提升改造及供热管网敷设项目”等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均实现了既定的绩效目标，评价结果均为良好以上，较好的完成了单位的各项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城西供热站提升改造及供热管网敷设项目及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项目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平乡县城西供热站提升改造及供热管网敷设项目项目重点自评绩效报告

项 目 名 称： 城西供热站提升改造及供热管网敷设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总金额： 13000 万元

评 价 年 度： 2022 年度

评价组组长： 李谦

评价组成员： 王健 孙广帅 关志诚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位于文明路 205 号，行政事业单位，负责指导全县城市管理工作，拟订城市管理的规范、标准、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我县城区供暖、排水等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 2021 年至 2022 年供热补贴项目。2022 年项目资金数为 130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13000 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主要建设内容是新建 100t 燃气锅炉 2 座及配套设施；对县城内主城区道路崇教路、向阳大街、东岳大道等街道敷设管网。2022 年共计项目资金数为 130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13000 万元。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价指标

项目立项、绩效、资金管理、项目管理情况和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三）评价依据

是否符合社会发展需要，项目设立是否合理，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是否合理，项目实施效果是否良好。

（四）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评价方法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设置工作活动管理、产出、效果三个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2021 年至 2022 年供热补贴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名称	名称	名称			
“工作活动”设置 (20分)	项目立项情况	是否符合市政府经济和社会总体发展规划	5	有市政府相关政策、规划、任务等文件得5分；无不得分。	5
		项目活动与职责相关性	5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5分；否则不得分。	5
	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	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缺少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5
		自评报告情况	5	是否有绩效评价报告，报告是否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每存在一项问题扣2分，扣完为止。	5
“工作活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预算调整率	4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每大于1%扣1分，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支出程序是否规范，报账手续是否齐全。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4
		会计核算规范性	4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4

	项目管理	项目责任机制是否健全	4	是否建立责任机制，项目管理和责任落实到有关人。每存在一项问题扣 2 分，扣完为止。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制定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每缺少一项制度扣 1 分，扣完为止。	4
“工作活动”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燃气锅炉	10	100t 燃气锅炉	10
	质量指标	敷设供热管网	10	实际敷设供热管网	10
		工程合格率	20	完成工程的占应完工的比率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	按时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10
“工作活动”效果 (10 分)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	群众满意度调查，满分 10 分。	10
合计			100		100

平乡县平乡县中水利用项目（二期工程）重点自评绩效报告

项 目 名 称： 平乡县中水利用项目（二期工程）

项目实施单位：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总金额： 10500 万元

评 价 年 度： 2022 年度

评价组组长： 李 谦

评价组成员： 王健 孙广帅 关志诚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位于文明路 205 号，行政事业单位，负责指导全县城市管理工作，拟订城市管理的规范、标准、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我县城区供暖、排水等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为平乡县中水利用项目（二期工程）。2022 年项目资金数为 105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10500 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改善水资源短缺，“中水资源化”将中水作为第二水源是解决水危机的重要途径，使水环境可持续发展，打造城市形象、提升城区环境品质。为平乡县的环境 提供保障，促进平乡县经济的快速发展。2022 年共计项目资金数为 10500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10500 万元。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价指标

项目立项、绩效、资金管理、项目管理情况和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五）评价依据

是否符合社会发展需要，项目设立是否合理，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是否合理，项目实施效果是否良好。

（六）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评价方法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设置工作活动管理、产出、效果三个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2021 年至 2022 年供热补贴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名称	名称	名称			
“工作活动”设置 (20 分)	项目立项情况	是否符合市政府经济和社会总体规划	5	有市政府相关政策、规划、任务等文件得 5 分；无不得分。	5
		项目活动与职责相关性	5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	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缺少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5
		自评报告情况	5	是否有绩效评价报告，报告是否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每存在一项问题扣 2 分，扣完为止。	5
“工作活动”管理 (20 分)	资金管理	预算调整率	4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每大于 1%扣 1 分，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支出程序是否规范，报账手续是否齐全。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4
		会计核算规范性	4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4
	项目管理	项目责任机制是否健全	4	是否建立责任机制，项目管理和责任落实到有关人。每存在一项问题扣 2 分，扣完为止。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制定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每缺少一项制度扣 1 分，扣完为止。	4
“工作活动”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防护栏杆长度	10	建设防护栏杆长度	1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	完成工程的合格率	10
		绿化提升面积	20	绿化提升面积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	按时完成工程量的比率	10
“工作活动”效果 (10 分)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	群众满意度调查，满分 10 分。	10

平乡县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项目重点自评绩效报告

项 目 名 称： 平乡县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

项目实施单位：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总金额： 10000 万元

评 价 年 度： 2022 年度

评价组组长： 魏剑

评价组成员： 郑建峰 赵振生 马红星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是我县行政事业单位、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市政和环境管理，城市道路、照明、排水、垃圾等公用设施的运行管理，城市容貌、环境卫生、城市道路扬尘、露天烧烤整治；便道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放管理、便道机动车停车场及临时泊位设置管理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城区防汛、道路清融雪、公园和广场应急避难场所的建设管理，以及城市道路、桥梁、照明的应急保障和指导工作。负责公共空间秩序管理，户外广告设置、门头牌匾及门面外立面装修、城市街道家具管理等工作。负责违法建设治理，建立属地为主、部门联动的违法建设源头防控查处机制。

（二）项目基本情况

县政府投资 10000 万元，完成中华路（建设街-东兴大街）、振兴街（崇教路-育才路）、广场东路（广场南路-泽平路）管网铺设工作，目前资金已全部支出。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中华路（建设大街-东兴大街）道路长度 4046 米，铺设雨水管道 9274 米，两侧各铺设 1 根通讯管道；振兴大街（崇教路-育才路）道路长度 3004 米，铺设雨水管道 6190 米，顶管 118 米；广场东路（广场南路-泽平路）道路长度 849 米，铺设雨水管道 827 米，铺设污水管道 800 米，泄洪段盖板涵 730 米，铺设雨水管道 360 米，顶管 70 米。

三、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一）项目计划制定和落实情况

该项目实施前，召开了领导班子会，明确了该项目的具体分工及科室职责，合理安排项目进度。

（二）执行绩效监控情况

按照领导班子会对该项目分工，明确了责任，落实了任务。分管该项目领导对该项目实施负总责，分管科室具体负责，各科室共同协调一致完成该项目的落实。

（三）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专项项目资金管理要求，加强项目资金监管，严防挤占、挪用、截留和冒领现象发生，从资金到位到资金使用全部按照专项项目资金管理要求落实。项目资金 10000 万元拨付及时，支出及时。

（四）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了项目实施细则，按照细则要求，认真执行相关要求。

（五）风险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顺利完成，减少项目风险，对预算执行过程实行全方位的控制、监督和会计核算，定期向单位主要领导汇报预算的执行情况，确保该项目顺利完成。

三、总体评价。

平乡县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实施以来，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保质保量完成管道铺设，在一定程度上有效的解决城区内涝问题，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项目资金全部足额支出。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为完善县城基础设施，有效的解决城区内涝问题，实施平乡县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项目，通过评价，综合考查项目实施情况。

（二）评价指标

项目立项、绩效、资金管理、项目管理情况和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三）评价依据

是否符合社会发展需求，项目设立是否合理，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是否合理，项目实施效果是否良好。

（四）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评价方法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设置工作活动管理、产出、效果三个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平乡县城市排水防涝一期工程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名称	名称	名称			
“工作活动”设置	项目立项	是否符合市政府经济和社会总体规划	10	有市政府相关政策、规划、任务等文件得 10 分；无不得分。	10

(25 分)	情况	项目活动与职责相关性	5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	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缺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自评报告情况	5	是否有绩效评价报告，报告是否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每存在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5
“工作活动”管理 (25 分)	资金管理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每大于 1%扣 1 分，扣完为止。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支出程序是否规范，报账手续是否齐全。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5
		会计核算规范性	5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5
	项目管理	项目责任机制是否健全	5	是否建立责任机制，项目管理和责任落实到有关人。每存在一项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制定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每缺少一	5

				项制度扣 1 分，扣完为止。	
“工作活动”产出 (35 分)	数量 指标	敷设雨水管道	15	铺设雨水管网 16651 米。	15
	质量 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	工程质量达到 100%，达不到减 8 分	10
	时效 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	按期完成率≤100%，达不到减 8 分	10
“工作活动”效果 (15 分)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5	群众满意度≥98%满分 15 分	15
合计			100		100

河古庙镇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平乡县中水利用项目（二期工程）专项 债券前期费重点自评绩效报告

项 目 名 称： 河古庙镇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平乡县中水利用项目（二期工程）专项债券前期费

项目实施单位：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总金额： 8 万元

评 价 年 度： 2022 年度

评价组组长： 杨海英

评价组成员： 徐伟宝 李尚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平乡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加挂平乡县城市管理局牌子。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城市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指导全县城市管理工作，拟订城市管理的规范、标准、政策并组织实施。

（3）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4）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

（5）指导城市公用设施运行管理。

（6）负责城市容貌秩序管理。

（7）负责城市车辆停放管理。

（8）负责城区防汛应急管理。

（9）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加强综合执法工作的部署要求，继续深入推动城市管理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推进城市管理领域行政处罚权相对集中。

（10）负责城管综合行政执法监督。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资金8万元、编制2个项目一案两书共四套、项目资金8万元已完成支付。

二、项目实施情况

2个项目一案两书共四套已按期完成编制。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根据县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实施城管局城区水体安全防护项目。通过评价，综合考查项目实施情况。

（二）评价指标

项目立项、绩效、资金管理、项目管理情况和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三）评价依据

是否符合社会发展需要，项目设立是否合理，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是否合理，项目实施效果是否良好。

（四）评价的主要方法及等级设定

评价方法为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设置工作活动管理、产出、效果三个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河古庙镇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平乡县中水利用项目（二期工程）

专项债券前期费项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名称	名称	名称			
“工作活动”设置 (35分)	项目 立项 情况	是否符合市政府经济和社会总体规划	10	有市政府相关政策、规划、任务等文件得2分；无不得分。	10
		项目活动与职责相关性	10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否则不得分。	10

	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	10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0
		自评报告情况	5	是否有绩效评价报告，报告是否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每存在一项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工作活动”管理 (30分)	资金管理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每大于1%扣1分，扣完为止。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支出程序是否规范，报账手续是否齐全。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会计核算规范性	5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项目管理	项目责任机制是否健全	5	是否建立责任机制，项目管理和责任落实到有关人。每存在一项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	制定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每缺少一项制度扣2分，扣完为止。	10
“工作活动”产出 (30分)	数量指标	编制文件数量	10	“一案两书”数量	10
	质量指标	准确率	10	一案两书准确率	10

	时效 指标	完成时限	10	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编制	10
“工作活 动”效果 (5分)	满意度	编制单位满意度	5	编制单位满意度	5
合计			100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上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评价结论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示表 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